

广东省作家协会 2021 年度部门整体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作家协会

预算单位数量：2 个（含本级及下属 1 个预算单位）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30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省作协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接受中国作协指导的广东作家自愿结合的专业性人民团体，是省委、省政府联系我省广大作家、文学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繁荣文学事业、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社会力量。

（二）2021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省作协把握机遇、攻坚克难，全省文学事业和作协工作扎实推进、成效明显，推动了广东文学事业实现新突破。

1. 组织作家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两为”方向、“双百”方针，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鼓励和帮助作家深入生活，勇于探索和创新，创作反映时代精神风貌的优秀文学作品，在经济文化社会建设各领域更好地发挥文学的力量。

3. 做好会员的吸收、组织、联络、协调和服务工作，加强与各地级以上市作家协会、各行业作协分会等组织的联系和业务指导，通过各种方式密切与广大会员作家的沟通和联系，使本会真正成为全省文学工作者之家、成为党和政府联系广大会员作家的桥梁和纽带。

4. 加强对新媒体文学创作队伍的联系和服务，团结引领广

大网络文学作家，推动文学新业态健康发展。

5. 开展文学培训，发现、培养文学创作、评论、编辑和翻译的新生力量，培养扶持文学优秀人才，关心青年作家的健康成长，发展和壮大社会主义文学工作者队伍。

6. 推动文学理论研究和文学批评活动，组织开展健康的文学评论和实事求是的文学批评。

7. 加强文学阵地建设管理，办好本会所属文学报、刊、社、网等文学阵地，加强文学创作、研究机构建设。

8. 加强同省内外作家和港澳台等地区的作家以及海外同胞中作家的联系和团结，开展国内和国际文学交流活动。

9. 开展广东文学创作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发挥职称评审在文学人才工作中的评价和激励作用。

10. 组织参加全国性文学评奖和组织开展全省性文学评奖活动，对优秀的创作成果和创作人才给予表彰和奖励。

11. 反映作家的愿望、要求，依据宪法和法律的规定，维护和保障会员的合法权益。

12. 加强机关内部管理，加强机关文学工作者队伍的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团结协作、干事创业的工作环境，提升机关工作效能。

13.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中国作家协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大力实施“广东文学异军突起”战略，切实履行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的职能，推出优秀作品，壮大文学队伍，巩固文学阵地，推动广东文学事业异军突起、繁荣发展、走在前列。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年总收入6099.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052.02万元，事业收入24.80万元，其他收入22.34万元。2021年总支出6065.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08.89万元，项目支出1557.02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1年，省作协坚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按照省委、省政府和省委宣传部的有关部署和要求，围绕开局“十四五”、开启新征程，坚定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主心骨，唱响中国共产党好的主旋律，把握开创新时代新局面的主基调，传承红色基因，书写红色故事，在总结历史经验中守正创新、在紧扣时代脉搏中锐意进取、在打造精品力作中出新出彩，大力营造共庆百年华诞、共创历史伟业的浓厚氛围，开创全省文学事业新局面。

（二）履职效能分析

1. 整体绩效目标产出和效益情况

省作协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整体绩效目标能体

现“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能体现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资金绩效目标设置明确、合理、细化，绩效目标与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合乎文学工作客观实际。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其中绩效产出指标全部完成，绩效效益指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1) 聚焦首要任务，坚持不懈加强思想武装。省作协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深化认识、深入把握“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做好深化、转化两篇文章，以党的创新理论培根铸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文学队伍建设，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3月5日起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委的统一部署，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文学工作者认真学习指定书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举办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研讨班，举行新党员入党宣誓和全体党员重温入党誓词仪式，向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等。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5类30个具体项目。成立青年理论学习小组，组织“让青春在奉献中焕发绚丽光彩”青年理论学习小组、青年创作委员会座谈会。召开开展文娱领域综合治理暨加强全省文学工作者职业道德建设工作会议，发出《文为世范 行为士则——致全省广大作家和文学工作者的倡议书》。举办省作协加强新文学组

织和新文学群体职业道德培训班。先后邀请毕德、李建军、杨健、张雪峰等专家作《学习党的历史 传承红色文化》《路遥的经验为什么重要》《香港形势和当前任务》《百年奋斗启新程》等专题宣讲。

(2) 突出主责主业，浓墨重彩讲好党史故事。省作协发挥组织优势，以文学精品力作讲好党的故事、革命的故事、根据地的故事、英雄和烈士的故事。一是围绕红色革命主题策划创作。组织全省创作党史题材作品 155 部。举行省作协庆祝建党百年十部红色题材重点作品暨《广东文学蓝皮书(2020)》新书发布会、研讨会，推出杨黎光长篇报告文学《脚印——人民英雄麦贤得》，周晓瑾长篇纪实文学《信仰——周恩来岭南纪事》，陈典松、陈志遐长篇纪实文学《黎明之前——广州起义纪事》等作品。二是继续组织“改革开放再出发”主题创作。陈继明长篇小说《平安批》在《人民文学》2021 年第 1 期发表并由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花城出版社出版，吴君长篇小说《晒米人家》、王哲珠长篇小说《玉色》、丁燕长篇报告文学《彭湃之母》均已完成初稿，杨黎光、熊育群作品正在抓紧创作。三是策划系列重点题材创作。面向全国文学界征集粤港澳大湾区题材文学作品，确定“2021 年度重点作品创作扶持”项目 7 部。确定“广东现实题材网络文学精品”项目 5 部。组织创作“广东左联作家”系列传记作品，胡子明传记文学《欧阳山全传》正式出版、许再佳传记文学《洪灵菲传》完成初稿。入选中宣部“建党百年”主题重点跟踪项目

创作的庞贝长篇小说《乌江引》完成初稿。组织“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民生工程主题文学创作，完成94部（篇）作品。组织广州抗疫、援疆、援藏等题材创作，推出一批优秀作品。由省作协主编的《千里驰援——广东作家“抗疫”主题作品选》（上、下卷）由南方出版传媒、花城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推荐吴君长篇小说《晒米人家》等2部入选中宣部2021年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选题目录，申平长篇小说《找魂》入选2021年中国作家协会重点作品扶持项目，江春燕（李慕江）《南海一家人》、林俊敏（阿菩）《山海经三山神传》入选中国作协2021年网络文学重点作品扶持选题，聂怡颖（三生三笑）《我不是村官》入选国家新闻出版署2020年“优秀现实题材和历史题材网络文学出版工程”。广东优秀作家作品获得一系列文学荣誉，胡永红长篇小说《上学谣》、吴岩科幻文学《中国轨道号》荣获第十一届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

（3）倡导批评精神，激浊扬清提升“粤派批评”。省作协落实中央宣传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新时代文艺评论工作的指导意见》精神，既重视抓精品创作，又重视抓文学批评，务求引领文学创作健康发展。一是抓好重大文学理论、重点作家作品研究。重视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重要论述的研究，以《粤港澳大湾区文学评论》为平台，每期开辟专栏推介最新研究成果。认真组织对丘东平、洪灵菲等左联作家，欧阳山、陈残云、刘斯奋等经典作家，邓一光、杨黎光等实力作家的创作

研究。二是集结全省文学评论力量打造《广东文学蓝皮书》。邀请省内文学评论家陈剑晖、陈希、刘卫国、刘海涛等聚焦 2020 年广东文学创作概况，梳理年度文学脉络，《广东文学蓝皮书（2020）》由南方出版传媒、广东人民出版社正式出版。三是积极宣传推介广东优秀作家作品。承办第二十八届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中国作家馆”广东主宾省活动，大力宣传推介广东文学成果。组织《粤港澳大湾区文学评论》创刊一周年座谈会暨广东文学评论年会。开展长篇报告文学《奋斗与辉煌——广东小康叙事》专题研究、举办“讲述小康路上的百姓故事”《奋斗与辉煌——广东小康叙事》新书分享会。在北京举办了“陈诗哥的童话国《一个迷路时才遇见的国家和一群清醒时做梦的梦想家》”研讨会、“大湾区文学新浪潮”广东青年作家作品研讨会、曾平标长篇报告文学《初心》研讨会等 4 场研讨会。开展广东网络文学发展趋势及创作特色研究，与《文艺报》合办“网络文学粤军”专版，积极宣传广东网络文学代表性作家作品。启动 5 卷 200 万字《广东文学通史》编撰工作。出版《粤派批评丛书》五种。确定《广东青年批评家丛书》出版项目 10 部。

（4）围绕跟踪服务，求真务实开展文学活动。省作协不断强化职能转变，不断拓展服务领域，努力提升服务水平，持续打造文学活动品牌。分别组织“改革开放再出发”深扎作家陈继明、吴君、王哲珠、丁燕作品等 6 场专家审读会、改稿会。由中国作家协会社会联络部指导、省作协设立的“美好生活基层行”中

山“小康样本”创作基地正式挂牌并组织采风创作活动。认真组织第三届广东文艺终身成就奖（文学类）、第四届广东省中青年德艺双馨作家初评、复评工作。联合广东省关工委等以“用青春拥抱时代”为主题开展2021年广东省少年儿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征文活动。先后赴韶关市南雄、潮州市饶平、梅州市五华、丰顺、大埔等地开展“红色文学轻骑兵”系列活动10场。举办鲁迅文学院广东作家研修班、2020年度省作协新会员培训班和3期“网络文学名家分享公开课”。联合南方报业传媒集团以“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为主题举办2021小学生诗歌季。省作协诗歌创作委员会联合佛山市作协、深圳《特区文学》杂志社、广东佛山诗社、佛山市禅城区文联举办“第六届中国长诗公益品鉴暨第六届中国长诗奖颁奖仪式”。配合中国作协社联部在广州举行全国基层作协负责人著作权保护培训（华南片区），组织全省地级以上市作协负责同志参加了培训。配合中国作协《诗刊》社、中国诗歌学会工作，省作协诗歌创作委员会、中国诗歌网等协办2021中国（东莞）森林诗歌节。

（5）强化主体责任，因地制宜拓展文学阵地。省作协强化党管意识形态主体责任，主动肩负起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重任，严格执行“三审”制度，确保正确导向，无发生意识形态问题。

《作品》杂志开设“建党100周年专栏”，编辑“左联作品回顾”专辑、“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诗选”诗歌小辑，推出一系列党史题材优秀作品；设置“经典70后”“网生代@大学生作

品联展”栏目，推介大量中青年作品；策划推出“《作品》主编答文学青年100问系列短视频”，创办“《作品》公开课”线上文学活动，产生品牌效应。《少男少女》杂志设置“红色履痕”“诗词中的党史故事”，组织2021年“发现自然之美”广东省中小学生写作大赛、“小作家杯”校园文学创作大赛等。《粤港澳大湾区文学评论》积极打造粤港澳文学评论高地，开设“青年作家小辑”专栏，推介王威廉、葛亮等实力青年作家。广东作家网开设“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广东红色文学作品专题”，省作协公众号、作品微信公众号推出庆祝建党100周年的主题作品，全年发稿约1000条。广东文学馆建设稳步推进，展品（藏品）征集、展陈大纲和概算编制取得阶段性成果。

（6）履行代表职责，积极主动展示风采。省作协严格按照中国作协和省委宣传部的部署要求，着眼于体现广东实力、着眼于推出最优代表、着眼于兼顾各方情况，经我省中国作协会员全员推荐、广泛听取意见、充分反复酝酿、组织慎重研究、上级审查把关，共产生45名代表赴京参加中国作家协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历届广东代表人数最多的一次。其中，当然代表6名，推选代表36名，特邀代表3名。全体代表覆盖从事各种文学门类创作的作家、文学理论批评家、文学编辑、文学翻译家和文学组织工作者，包含少数民族、妇女、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作家代表。本次广东代表团创造了多个“第一”，中国作协党组书记张宏森

同志下团讨论第一站即到广东团，讨论热烈、反映很好，《文艺报》、中国作家网均配发较长综合消息；中国作协十大最年轻的代表江源（齐佩甲）来自广东团，系26周岁的网络作家，分别接受了中央电视台、《光明日报》采访；《人民日报》综述近年重点创作成果，《奋斗与辉煌—广东小康叙事》、《脚印—人民英雄麦贤得》、《为什么是深圳》《钟南山：苍天在上》同时上榜，是受肯定作品最多的省份。张培忠、杨克、王世孝（王十月）、陈启文、林俊敏（阿菩）、贺仲明、魏微同志当选中国作协第十届全国委员会委员，杨克同志当选主席团委员。

（7）深化作协改革，同心戮力抓好党的建设。省作协突出政治功能，持续深化作协改革，加强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真正把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部署落到实处。领导班子先后赴北京、湖北、安徽、陕西、甘肃等地进行学习调研。其中，张培忠同志率队赴陕西、甘肃，围绕“广东文学如何突围而出、异军突起”等课题开展学习调研，形成《关于省作协调研组赴甘肃、陕西调研工作情况的报告》，向省委宣传部报送。持续开展系列文学专题“深调研”工作，由党组成员分别率领调研组深入基层一线召开座谈会了解情况、征集意见，先后开展了“东盟国家文学状况以及与我国文学交流情况调研”“广东省新文学组织和新文学群体发展状况”“广东省基层文学组织机构建设”等10余个专题调研。按照德才兼备和人岗相适的要求，好中选优，配合省委组织部，提拔了1名党组成员，充实了领导班子。组织召开

机关党委、机关纪委换届选举大会，顺利产生新一届机关党委、机关纪委领导班子。新成立社联部党支部，将联合党支部调整为创研部党支部，加强对新文学组织和文学社团党的建设，机关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进一步提升。先后组织召开省作协新任干部集体廉政谈话会、2021年省作协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议。积极筹备成立青年创作委员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加强人才工作。稳步推进文学职称改革。认真抓好会员吸收工作，吸收139名省作协新会员，推荐44名会员成为中国作协会员。截止2021年12月，全省共有中国作协会员664人，省作协会员4142人，各地级以上市作协、省作协各分会会员人数11741人，广东网络作家协会会员607人，省小作家协会会员3389人。认真做好信息报送工作，全年被中国作协《文学工作信息》采用信息70余条，排名全国第一。

2. 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省作协2021年财政拨款总收入6052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366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总支出5994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424万元。2021年预算执行率93.4%，1-4季度平均支出进度57.38%，预算执行进度较上年增加。其中基本支出进度良好，全年收入4560.92万元，支出4436.62万元，预算执行率97.3%；项目支出经费（含上年结转资金）1857.12万元，支出1557.02万元，预算执行率83.8%。2021年安排省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5个项目，共计资金890万元，全年支出644万元，

预算执行率 72.4%。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较序时进度稍低，大部分项目完成较好，资金支出率较高，个别项目资金当年执行率较低。如 6 月追加安排的“改革开放再出发”作家深扎创作活动项目 367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 15%，该项目属跨年度项目，资金支付根据项目合同约定分阶段支付，2022 年需支付合同约定的尾款 277 万元及配套进度工作经费 34 万元，资金支出率相对较低。由于该项目资金占比较大，导致省作协总体项目支出进度偏慢。今后，针对跨年度项目争取资金分年度划拨，保障各年度实际支出需求，避免资金结转、年度支出率低。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方面。科学编制部门预算，基本支出编制准确，合理安排人员经费、行政公用经费；部门运转性项目预算根据年度工作内容统筹安排，优化项目设置和资金结构，充分考虑近年来项目工作开展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归并小散项目，设置内容涵盖文学创作、评论、交流、研讨、培训、宣传等相关工作的整合项目，内容覆盖面广，结构合理，确保刚性支出。科学编制省委宣传部主管的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入库，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委的工作部署，贯彻落实有关“让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广东大地落地生根，结出丰硕成果”“不断夯实壮大广东主流思想舆论阵地”“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牢牢守住意识形态安全南大门”等宣传工作重点任务，聚焦“出作品、出人才、出影响力”，研究提出省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

2. 预算执行方面。

加强预算管理。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符合财政法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均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集中支付等相关制度；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等问题；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加强财务管理，做好经费预算和报销审核工作。各项活动实行请款制度，事前预判项目经费安排，及时纠正不合理及超标准预算。审核各项经费开支，分析、监控资金动态。严控“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各项公务支出，近三年省作协行政经费节约考核“良好”。

加快预算执行。进一步细化落实《预算支出执行定期分析制度》，每月编报《预算执行情况报告》报送党组领导和各部门负责人，比对计划和实际执行的差距，并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10-12月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对项目按月进行任务分解，采取支出进度每周一报并上会研究，切实摆脱了支出进度排名落后的局面。2021年度预算执行率相比去年提升2.9个百分点。其中基本经费预算执行率比去年提升2.8个百分点，项目经费预算执行率比去年提升2.4个百分点。

3. 信息公开方面。预决算信息公开、透明，公开工作符合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和范围，公开内容全面、完整、符合要求。2021年度被评为“省级预算单位2019、2020年度预决算公开优秀单位”。

4. 绩效管理方面。绩效管理规范，项目符合申报条件，设

立及调整按规定程序报批，预设绩效目标；实施过程中，项目招投标、验收等按照规定程序履行；项目监督管理到位，执行情况良好，对项目资金进行了有效监督、检查，每年根据省委宣传部的要求，对申报使用的专项资金项目逐一进行了严格认真的绩效自评。2021年完成省委宣传部专项资金调研工作，汇报了2020年专项资金和省领导安排的重大项目执行情况，分析了2020年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存在问题和实际困难。2021年5月，根据省委宣传部的要求，完成了对分配使用的5个专项资金项目共890万元的绩效自评工作。

5. 采购管理方面。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管理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执行率良好，采购合规性100%，采购政策效能100%，超额完成2021年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预留份额。

6. 资产管理方面。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制度健全，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固定资产使用效率高。资产账与财务账核对相符。按时报送国有资产报表，数据完整、全面、准确。在2021年2至6月省审计厅开展省级一级预算单位2020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延伸审计中，省作协按要求送达了全部会计凭证，填报了大量自查数据，对审计过程中提出的疑问一一进行沟通和举证、函复等。2021年7月审计报告正式印发，除停车场管理列入审计发现问题并要求整改外，无其他财务方面问题，财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针对停车场管理问题，省作协认真进行整改，2021年中对停车场

进行了招投标，并将车库租金收入及时上缴了非税系统。

7. 运行成本方面。总分 10 分，得分 7.4 分。

(1) “运行成本控制效果”情况。本指标满分 4 分，省作协得分 3.8 分。其中：

单位能耗支出 18.79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前 20。

单位物业管理费 35.88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前 20。

人均行政支出（包含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16537.53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中游。主要原因是：省作协项目支出中印刷费较高，仅下属单位《作品》杂志（月刊）办刊经费中印刷费全年就有 605700 元，《广东文坛》报印刷经费、出书等印刷费 142492 元，导致人均行政支出较高，这与本会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密切相关。剔除以上因素影响，省作协人均行政支出 6945.32 元，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中间靠前。

人均业务活动支出（包含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5719.59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中游。省作协项目支出中培训费较高，其中针对省内作家、会员等进行的文学专业培训及思想培训支出就高达 269161.32 元，导致人均行政支出较高，这与本会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密切相关。剔除以上因素影响，省作协人均行政支出 2268.80 元，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前 20。

人均外勤支出（包含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16528.31 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前 20。省作协项目

支出中差旅费较高，其中大部分是省作协举办的研讨会、文学评论年会、作品审读会等邀请省外专家产生的费用，并且2021年广东省代表团参加中国作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往返北京机票等费用全部计入差旅费，该部分费用为339342元。剔除以上因素影响，省作协人均外勤支出12177.77元，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前20。

人均公用经费支出（包含办公、印刷、邮电、差旅、会议、培训、福利、维修维护、物业管理、公车购置及运行、公务接待费等）63577.74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中间。省作协工作性质原因，项目支出中发生的每年杂志办刊产生的高额印刷费、举办作家会员的专业及思想培训、召开的文学作品研讨会及审读会邀请省外专家的机票等支出1356695.32元，导致人均公用经费较高，剔除以上因素影响，省作协人均公用经费46184.21元，在省直单位中排名前20。

（2）“运行成本变化”情况。本指标满分3分，省作协综合得分1.6分。其中：单位能耗支出增长11.79%、单位物业管理费增长12.41%、人均行政支出增长3.73%、人均业务活动支出下降26.44%、人均外勤支出增长60.31%、人均公用经费支出增长18.77%。

在这些支出中，人均外勤支出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2020年疫情原因很多活动没开展，差旅支出发生少，2021年逐渐正常工作，并且2021年广东省代表团参加中国作协第十次全

国代表大会往返北京机票等差旅费用较大，造成省作协人均外勤支出增高。公用经费较上年增长较多，一是差旅费增长约 40 万元，增长原因如前所述；二是维修维护费增长约 31 万元，原因是办公大楼老旧，导致装修维护工程增加；三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长 5 万元，原因是 2020 年疫情严重，公务出车少，2021 年逐渐恢复正常；四是办公费增长约 8 万元，原因是 2020 年疫情期间有相当一段时间居家办公，2021 年恢复正常办公。

（3）“其他支出结构合理性”情况。本指标满分 3 分，省作协得分 2 分。其中 2020 年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占比较高，主要是扶持作家创作的扶持资金发放多，导致 2020 年其他支出不得分。2021 年其他支出比例正常，得分 2 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是预算执行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个别项目支出进度偏低；二是财政资金结转结余规模较大，个别项目有较大资金结转。今后，省作协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申报及使用管理，研究完善符合文学工作特点的项目管理办法及资金支付比例，强化预算执行，落实绩效责任。在资金申报环节充分论证项目可行性，结合实际做准做细支出标准，科学预算编制。在资金使用环节，对照申报文件和绩效目标，把好开支审核关，用好每一笔资金。加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落实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推动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切实将专项资金的作用发挥好。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省作协 2021 年度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复核结果为较好，无相关整改情况。